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4月16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米粒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永森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举手表决，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议程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资产规模及盈余情况，为回报全体股东并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提议2020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70元（含税），以公司最新总股本268,883,918股为测算基数，预计公司共需派发现金股利153,263,833.26元，占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54%；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公司最新总股本268,883,918股为测算基数，预计转增107,553,568股，上述方案实施完毕后，预计公司总股本为376,437,486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参与权益分派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参与权益分派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本年度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0 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确定其2021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13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合计费用为155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

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实际需要，在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证券事务部及各下属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议程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